

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會見傳媒談話內容（只有中文）

以下是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劉兆佳教授今日（十月五日）出席策略發展委員會行政委員會第六次會議後，會見傳媒的談話內容（只有中文）：

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今日策略發展委員會行政委員會討論上次經濟高峰會所討論的內容。大致上就着上次高峰會全體會議和小組會議的各種各樣分析和建議，行政委員會基本上是認同的，所以沒有怎樣認真地就全體會議和小組會議的討論內容作出探討。在討論過程當中，有幾點特別值得提及的，第一點是，在大家認同香港的建設為金融、貿易和航運中心，以及高增值的服務中心同時；大家亦留意到，香港的國際視野的問題。即是說我們要做一個世界級的中心，究竟我們中心內的人和機構的國際視野是否足夠。在這方面，特別有人提出兩個問題，第一就是我們的下一代，特別是年青學生，是否越來越走向本土化或內向化，而不能夠承接香港建設為國際級的三大中心的工作呢？另一點提出是，作為金融中心，香港金融界的從業員有沒有足夠的國際視野呢？而國際視野就是說大家建設香港成為國際金融中心的目標夠不夠野心巨大，是否以紐約、倫敦那些地方作為比較對象。有一些人提及過，似乎這方面的野心，即使是在金融界從業員當中，都不夠大來配合建設香港為國際級中心。即是說，我們不少金融界人士，可能只是集中看香港本身這個市場，或看整個內地市場；但沒有一種所謂野心和鬥志，把香港建設為倫敦級、紐約級那種金融中心，和他們應有的那種國際視野。

由此而帶出來，當人民幣不久將來逐步走向越來越自由兌換的時候，而我們還未能建立起國際級金融中心的時分，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會否受影響呢？結論就是，如果香港要真的是在國家發展過程中發揮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的作用，我們必須建立起國際金融中心，是要世界級的中心；否則的話，若我們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不夠世界級的話，將來可能要面對不少隱憂。提及金融中心的時分，有委員提出不同的意見怎樣強化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當然其中一個是我剛才說過的要擴充國際視野，要以倫敦、紐約為比較對象和競爭對手。甚至必要時可能要想一下和國際上其他金融機構合作，具體如何則沒有討論過，即是說不要只想着在香港的範圍內尋找發展。

另外一樣是，不只一個委員，有幾個委員提出，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我們的監管是否過份嚴密，因而會否影響了國際金融中心的發展呢？即是說我們的監管架構是否架牀疊屋呢？我們的監管準則是否過份嚴苛呢？特別不利於本地的中小企業的發展呢，和不利於吸引內地的或外地的中小機構來港融資呢？這樣就提出了一個問題。因為始終只是依靠國內的大型企業來港融資，或是在香港的股票市場上市，一年來的數目是不多的。雖然每次都引起很大的哄動，但實際上作為一個國際金融中心，應該吸引更多的不同類型的來自內地和外地的機構來投資才是。

大家也有談到人才的問題，就認為建立三大中心，始終人才是最重要的。除了認為我們年青一代的國際視野不夠外，我們的人才供應和質素都有不足之處。供應方面大家都想到怎樣去吸引外地人來香港發展，這點過去在策發會上很多委員會都有提過。另外一點是怎樣吸引更多海外和內地的學生來香港讀書，特別在大學，應該有越來越多那些學生可以來刺激本地學生的能力和思考。如果那些外來學生願意留在香港發展，對於香港發展為三大中心更加有利。現在大學外來的學生不能超過百分之二十，那條界線是否應該擴充，以適應香港發展三大中心的需要。有一個比較新穎的提議是，香港是否應該集結本地和外來的一些人才，建立一個世界級的工商管理學院來培訓人才。即是說，現時大學內的工商管理學院的規模未夠龐大，人才未夠充裕。如果要發展成為三大中心，人才供應是相當重要，亦不能單靠引入外地人才。如果有一間國際級的、規模龐大的工商管理學院來提供訓練，有利於香港發展成為三大中心。

在人才方面還有另一種建議是，目前工商管理人才訓練往往是集中在大學裡，而不同工商金融機構則有自己的培訓課程，但兩者間卻沒有銜接。有委員曾提出，可否集結大學及工商金融機構的培訓資源，使香港及外來人才得到更全面的，甚至是實戰經驗的訓練，使我們的培訓工作可以得到事半功倍的目標。

另一個提議談到，雖然「十一五」規劃將香港定為三大國際中心，但始終亦有些委員認為，這是並不足以反映香港全面的競爭力，認為香港其實可以在許多方面服務內地，包括可否成為一個醫療健康中心，認為香港在這方面在國際上很有水準，且從業員多，變成可以發展成一個新產業。更多委員提及的是，香港作為一個高等教育樞紐亦大有可為。有人提及香港的大學質素和水平是南中國內首屈一指，南中國雖然經濟發展蓬勃，但所擁有的高等院校為數不多，而且質素遠遠不及香港。即是說，香港高等院校大有可為發展成為不單培育香港人才，還是培育內地，特別是南中國人才的教育樞紐。教育不單成為教育事業且亦成為重要的未來香港產業。甚至有委員亦提到，香港的社會服務業也可以為內地構建和諧社會過程中提供教育及各種各樣的培訓，令到香港為內地的貢獻不單限於經濟上，而社會服務也可涵蓋至為香港在內地工作或生活的人，為港人在內地的子女提供服務。這亦是有利於香港和內地的發展。

還有一些具體的個別意見是，提到香港和深圳之間的合作，兩者有很大的優勢互補的合作空間，特別是可否在教育、科技方面加強合作，令到香港可以一步一步地強化它內地發展過程中的參與。

又有一些委員提到，香港的土地開發未夠廣泛完善，令到香港只有五分一的土地真的用作發展之用，一方面令到土地成本貴，不利於經濟發展；另一方面，許多土地未能充份利用，使舊的產業及新的產業的發展空間受到窒礙。有些人引述其他地方的例子，指香港的土地未能做到地盡其用。因此而影響到香港的營商環境不利，造成土地價格昂貴，造成營商環境亦

相對地昂貴。

營商環境昂貴還有另一點是我剛才提到的是，監管機構是否過多，監管／規管的手段是否過份嚴密，固此而加重企業去依循這些監管規則所要做的工作而去提升它的營商條件。

大體上是，委員們討論「十一五」規劃高峰會的各種內容和建議時所引發出這方面的思考。當然，這是不同人提不同的意見，並不是形成一個系統性的探討。但我覺得對於我們思考香港未來發展的問題。其實我的感覺是，經過這麼多次的討論，包括經濟高峰會，對於香港的未來經濟路向，慢慢地各方面的分歧收窄了許多。即是說，對於香港未來要走那一種道路，沒有人反對香港以三大中心為主體，輔以其他可能有競爭力的產業，包括剛才所說的高等教育產業。在過程中，大家期望政府在這方面扮演一個更加有利發展的推動角色。大體上，看來商界也好，社會也好，政府之間在未來香港經濟發展路向及策略，應該在共識上似乎有少少雛型。

完

2006年10月5日（星期四）

香港時間20時13分